



廣西大學

GUANGXI UNIVERSITY

2024届毕业生

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JIU YE ZHI LIANG NIAN DU BAO GAO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录

CONTENTS

目录	CONTENTS	1
第一章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1
一、	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1
二、	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2
三、	国家及地方基层就业情况	2
四、	就业地域流向	3
第二章	服务重点区域和领域就业情况	4
一、	就业地理大区	4
二、	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服务情况	4
三、	就业经济区流向	5
四、	主要就业城市	6
五、	区内就业城市	6
六、	重点单位就业情况	7
七、	战略性新兴产业就业情况	7
第三章	毕业生升学情况	8
第四章	毕业生就业反馈	9
第五章	毕业生教育教学反馈	10
一、	母校总体评价	10
(一)	母校满意度	10
(二)	母校推荐度	10
二、	教育教学评价	11
(一)	教育教学满意度	11
(二)	专业教育评价	11
第六章	社会评价与反馈	12
一、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12
(一)	对毕业生满意度	12
二、	用人单位对学校的评价	12
(一)	对学校人才培养评价	12
(二)	对学校就业服务评价	13

第一章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规模与结构

毕业生总人数为 10285 人。其中，本科毕业生 5911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57.47%；硕士毕业生 4249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41.31%；博士毕业生 125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1.22%。

分性别来看，男生 5543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53.89%；女生 4742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46.11%。本科毕业生性别比¹（以女生为 100，男生对女生的比例）为 122.89，硕士毕业生性别比为 108.69，博士毕业生性别比为 131.48，全体毕业生性别比为 116.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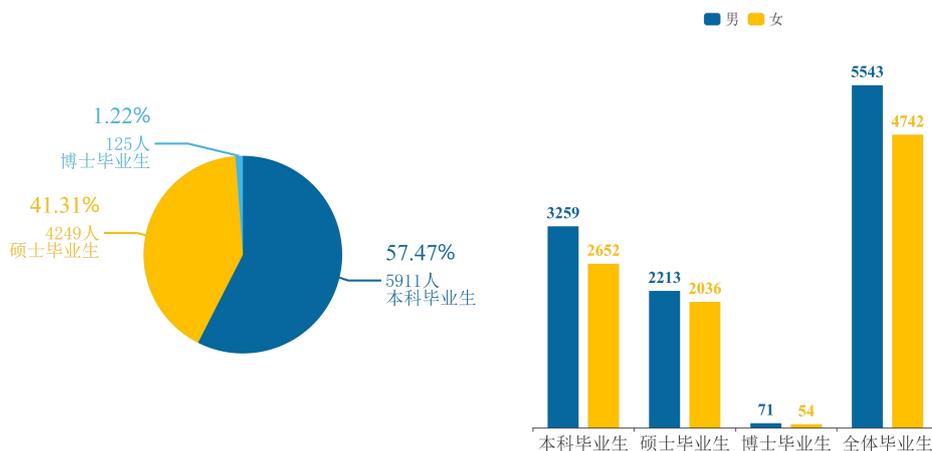


图 1-1 毕业生规模及性别分布

毕业生生源地覆盖 3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其中“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源人数最多，共有 5677 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外生源人数共有 4608 人。区外生源人数最多的排名前三省份为“山东省”“河南省”“湖南省”。

¹ 性别比参照国家统计局人口普查公报的计算及表达方式，以女生为 100，男生对女生的比例，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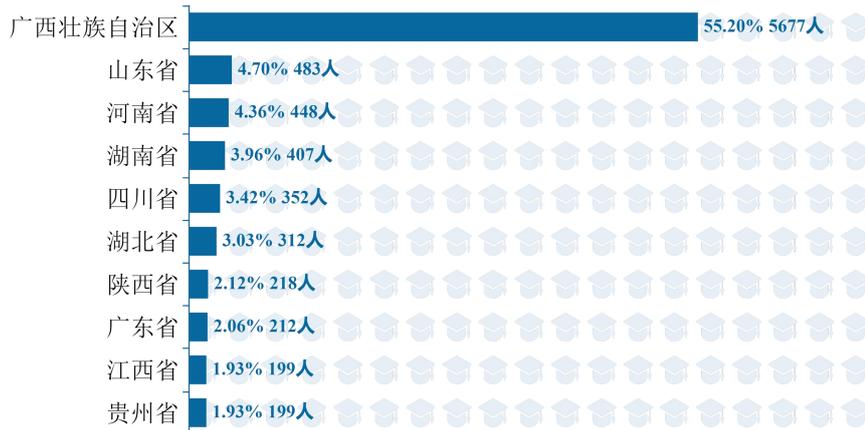


图 1-2 毕业生生源地分布 (Top10)

二、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毕业生总人数为 10285 人，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8856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²为 86.11%。其中，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4894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2.79%；硕士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3845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0.49%；博士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人数为 117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3.60%。

世界一流建设学科——土木工程学科主要建设单位土木建筑工程学院毕业总人数 772 人，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711 人，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2.10%。其中，土木工程专业，博士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100%，硕士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94.94%，本科毕业生去向落实率为 94.12%。

三、国家及地方基层就业情况

近年来，国家及地方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鼓励高校毕业生积极参与基层就业项目，吸引更多毕业生到中西部地区、东北地区、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就业创业。同时，学校深入开展就业育人主题教育，引导毕业生把个人的理想追求融入党和国家事业之中。

2024 届毕业生中，有 201 人从事国家或地方基层项目，其中“选调生”就业 123 人，“西部计划”就业 37 人，“国家特岗教师”就业 2 人，“地方特岗教师”就业 4 人，“其它地方基层项目”就业 10 人，“三支一扶”就业 17 人，“乡村教师”就业 1 人，“农技特岗”就业 7 人。

² 按照教育部发布的文件《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监测工作的通知》（教就业厅函〔2024〕11 号），毕业去向落实率包含单位就业率、自主创业率、自由职业率、升学率，其计算公式为：毕业去向落实率=毕业去向落实人数/毕业生总人数*100.00%。本报告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时间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

四、就业地域流向

毕业生就业地域分布广泛，覆盖 3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特别行政区）和国外地区（就业 11 人），其中“广西壮族自治区”就业人数最多，共有 3581 人，根据留桂就业的统计标准，广西大学 2024 届毕业生留桂就业率为 52.90%（不含升学、参军入伍）。区外就业人数较多的地域为“广东省”（1146 人）、“湖南省”（174 人）、“四川省”（172 人）。

第二章 服务重点区域和领域就业情况

一、就业地理大区

学校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对接“四大板块”，积极服务“推动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促进中部地区加快崛起，鼓励东部地区加快推进现代化”等战略³。毕业生就业地理大区分布参见表 2-1。

表 2-1 毕业生就业地理大区分布

地理大区	人数	占比
东部地区	2028	22.90%
中部地区	591	6.67%
西部地区	4073	45.99%
东北地区	50	0.56%
其他	2114	23.87%
总计	8856	100.00%

二、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服务情况

为实现区域均衡发展和人才资源的有效配置，为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输送人才，学校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主动对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项目，为毕业生服务国家经济发展搭建平台，有效引导毕业生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⁴。毕业生在国家重大区域发展就业分布见表 2-2。

表 2-2 毕业生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服务情况

³ 东、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划分标准参照国家统计局官方划分标准（不含港澳台），具体划分如下：
 A. 东部地区：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 10 个省（直辖市）；
 B. 中部地区：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和湖南 6 个省；
 C. 西部地区：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和新疆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D. 东北地区：辽宁、吉林和黑龙江 3 个省。
⁴ 国家区域发展战略：本报告严格按照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的划分进行分析，各大区域发展战略涉及的省份有重复，未进行去重。
 A. 长江经济带：出自 2016 年 9 月《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包含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重庆、四川、云南、贵州等 11 个省（直辖市）。
 B. “一带一路”经济带：出自 2015 年 3 月 2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外交部、商务部联合发布《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包含广东、浙江、上海、福建、广西、新疆、海南、云南、陕西、重庆、西藏、甘肃、青海、辽宁、内蒙古、宁夏、吉林、黑龙江等 18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C. 长江三角洲地区：根据国务院 2019 年批准的《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长江三角洲地区包括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全域。
 D. 京津冀区域：出自 2015 年 4 月 3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的《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包含北京、天津、河北。
 E. 粤港澳大湾区：出自 2019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纲要中明确粤港澳大湾区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广东省广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惠州市、东莞市、中山市、江门市、肇庆市。
 F. 黄河流域：出自 2021 年 10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规划范围为黄河干支流流经的青海、四川、甘肃、宁夏、内蒙古、山西、陕西、河南、山东 9 省区相关县级行政区。

战略地区	人数	占比
“一带一路”经济带	5411	61.10%
长江经济带	1211	13.67%
粤港澳大湾区	1054	11.90%
黄河流域	579	6.54%
长江三角洲地区	463	5.23%
京津冀	188	2.12%

三、就业经济区流向

从毕业生生源地所在经济区⁵（左）和就业地所在经济区（右）分布可以看到：西南经济区的生源人数和就业人数均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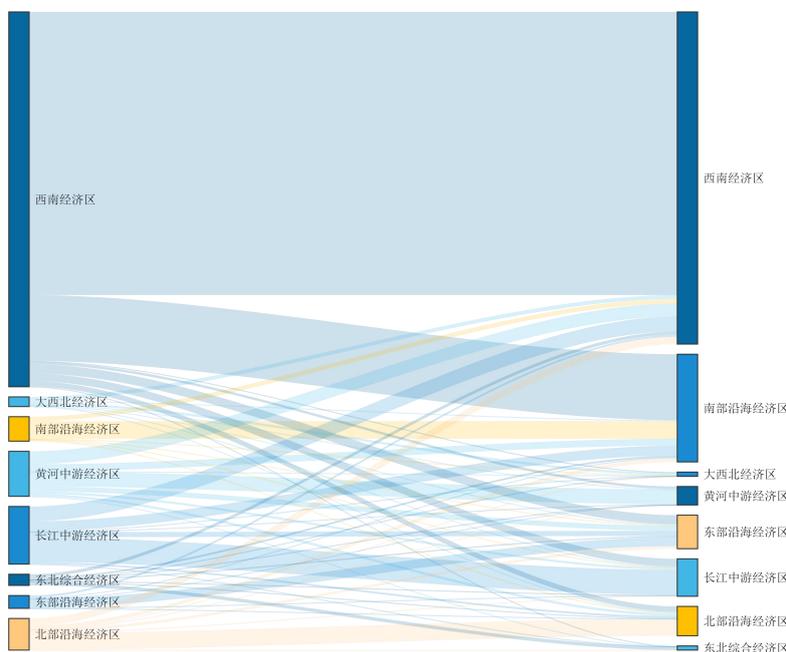


图 2-1 毕业生生源地（左）到就业地（右）流向

各经济区的生源人数和就业人数具体情况如下表 2-3。

表 2-3 各经济区生源及单位就业人数分布

经济区	生源人数	单位就业人数
西南经济区	6566	3948
长江中游经济区	1101	445

⁵ 八大经济区：根据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发布的《地区协调发展的战略和政策》报告，将全国除港澳台以外的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划分为八大经济区，具体划分如下：

- A. 长江中游经济区，包含湖南、湖北、江西、安徽；
- B. 南部沿海经济区，包含广东、福建、海南；
- C. 东部沿海经济区，包含浙江、上海、江苏；
- D. 西南经济区，包含贵州、四川、广西、云南、重庆；
- E. 北部沿海经济区，包含北京、山东、河北、天津；
- F. 黄河中游经济区，包含河南、陕西、山西、内蒙古；
- G. 大西北经济区，包含新疆、西藏、青海、甘肃、宁夏；
- H. 东北综合经济区，包含黑龙江、辽宁、吉林。

经济区	生源人数	单位就业人数
黄河中游经济区	876	220
北部沿海经济区	709	349
南部沿海经济区	399	1280
东北综合经济区	243	50
东部沿海经济区	219	399
大西北经济区	170	51

四、主要就业城市

从毕业生就业单位所在城市来看，毕业生主要流向的城市为“南宁市”，其次为“深圳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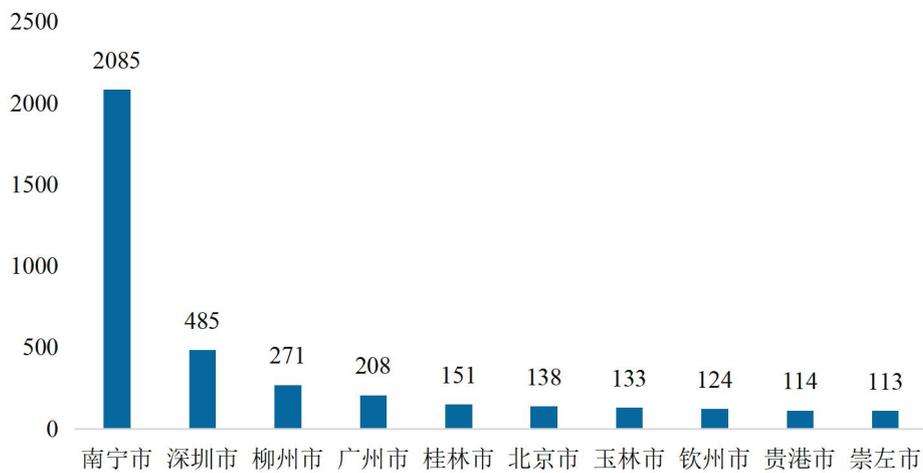


图 2-2 毕业生主要就业城市分布（Top10）

五、区内就业城市

毕业生区内就业城市主要为“南宁市”“柳州市”“桂林市”。

表 2-4 毕业生区内就业城市分布

区内城市	人数	占比
南宁市	2085	58.22%
柳州市	271	7.57%
桂林市	151	4.22%
玉林市	133	3.71%
钦州市	124	3.46%
贵港市	114	3.18%
崇左市	113	3.16%
北海市	110	3.07%

防城港市	107	2.99%
百色市	103	2.88%
河池市	81	2.26%
梧州市	78	2.18%
来宾市	56	1.56%
贺州市	55	1.54%
总计	3581	100.00%

六、重点单位就业情况

毕业生进入 500 强企业⁶就业的人数为 1751 人。其中世界 500 强企业吸纳毕业生 1448 人，中国 500 强企业吸纳毕业生 303 人。

七、战略性新兴产业就业情况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重构全球创新版图、重塑全球经济结构。随着我国科技创新水平持续提高，战略性新兴产业将保持良好发展势头，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学校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紧扣国家教育、科技和人才三大战略一体化目标，积极推进毕业生前往战略性新兴产业⁷就业。调查结果显示，流向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毕业生占比为 38.17%，其主要流向为“相关服务业”（占比 24.31%）、“新能源产业”（占比 18.04%）、“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占比 15.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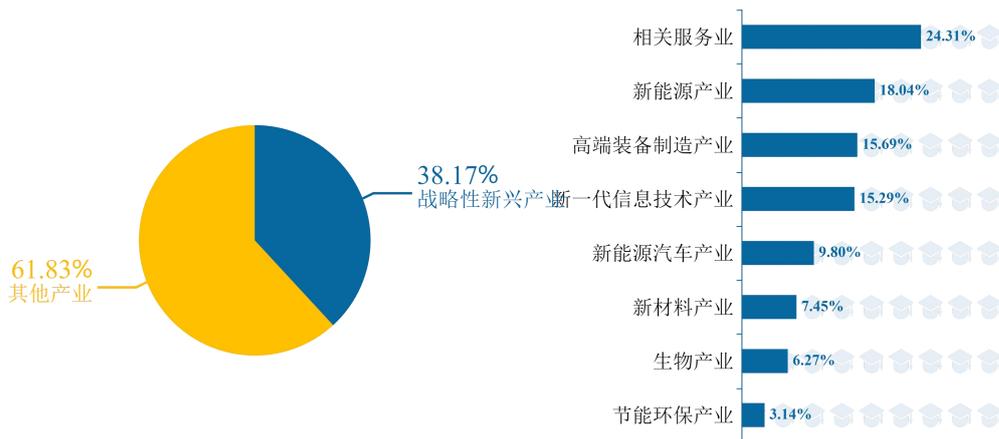


图 2-3 毕业生战略性新兴产业就业情况

⁶ 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数据来源于财富中文网 2024 年 500 强排行榜，采用企业名称关键字进行匹配，同时为世界 500 强和中国 500 强的企业统计为世界 500 强。

⁷ 战略性新兴产业来源于国家统计局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 23 号），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新能源产业、节能环保产业、数字创意产业、相关服务业等 9 大领域。本部分数据来源于调研数据。

第三章 毕业生升学情况

毕业生总体升学人数 2086 人，升学率为 20.28%。其中境内升学 1977 人，境内升学率为 19.22%；境外留学 109 人，境外留学率为 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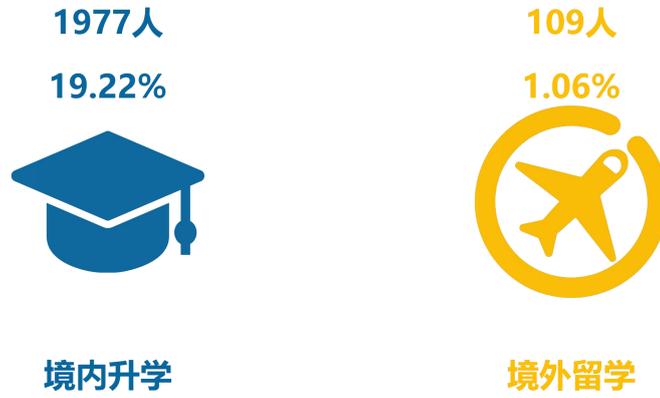


图3 毕业生升学情况

第四章 毕业生就业反馈

就业满意度是毕业生对工作本身、工作环境等所持的一种态度或看法。较高的就业满意度，往往意味着工作岗位更能满足毕业生物质和精神方面的需求。调研结果显示，毕业生就业满意度为 87.38%，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50.26%，“满意”占比 37.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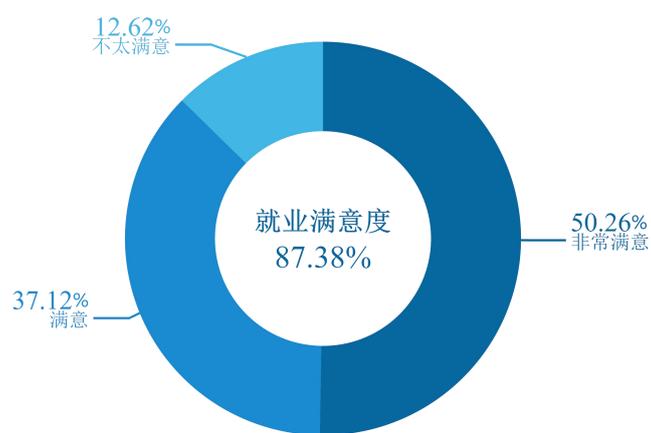


图 4 毕业生就业满意度

第五章 毕业生教育教学反馈

一、母校总体评价

(一) 母校满意度

母校满意度是指毕业生结合自身在校学习和生活的经历，综合个人感受，对母校的整体评价。毕业生对母校满意度为 95.61%，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70.13%，“满意”占比 25.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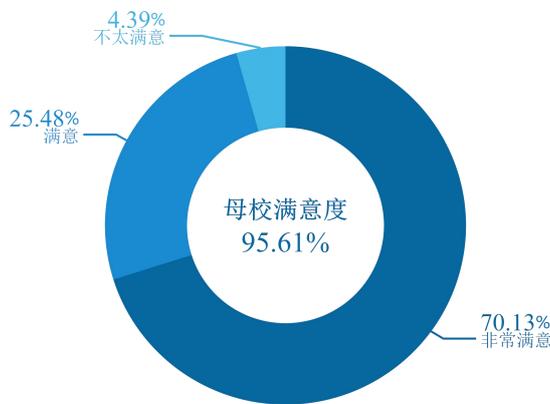


图 5-1 毕业生对母校满意度

(二) 母校推荐度

母校推荐度是指在同等情况下，毕业生将母校推荐给他人就读的意愿，体现毕业生对母校的认可程度。毕业生对母校推荐度为 90.94%，其中“非常愿意”占比 69.56%，“愿意”占比 2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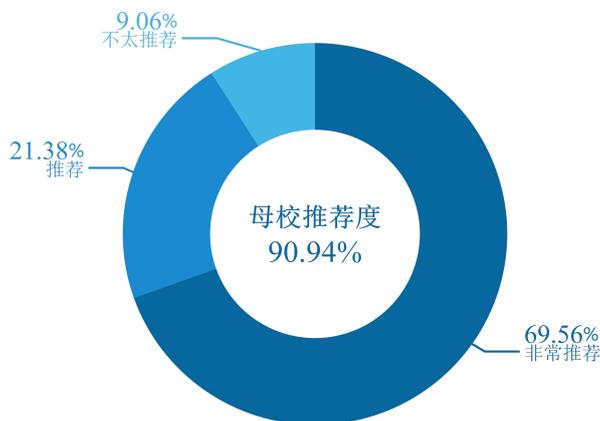


图 5-2 毕业生对母校推荐度

二、教育教学评价

（一）教育教学满意度

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满意度为 96.94%，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44.46%，“满意”占比 5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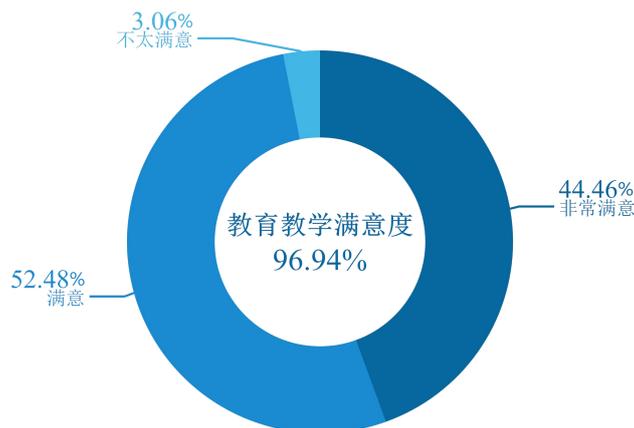


图 5-3 毕业生对教育教学满意度

（二）专业教育评价

专业教育是学校针对学生开展的将其培养成专职人才的教育。通过正式、规范的专业教育，毕业生获得系统的专业理论知识储备及对应的专业实践技能。毕业生对所在学院专业教育满意度为 96.47%，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47.71%，“满意”占比 48.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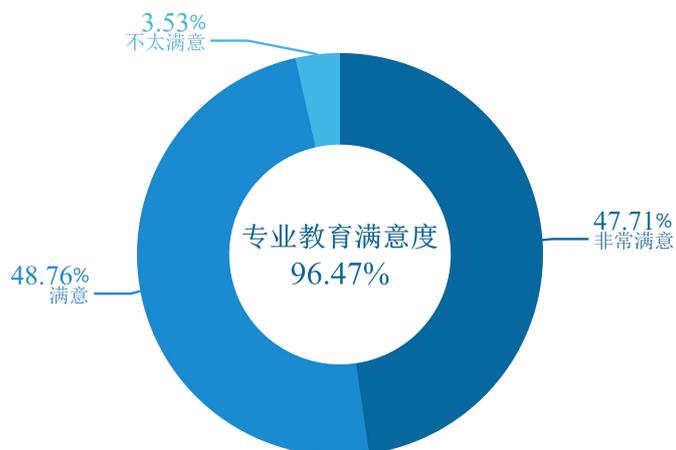


图 5-4 毕业生对专业教育满意度

第六章 社会评价与反馈

一、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一) 对毕业生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为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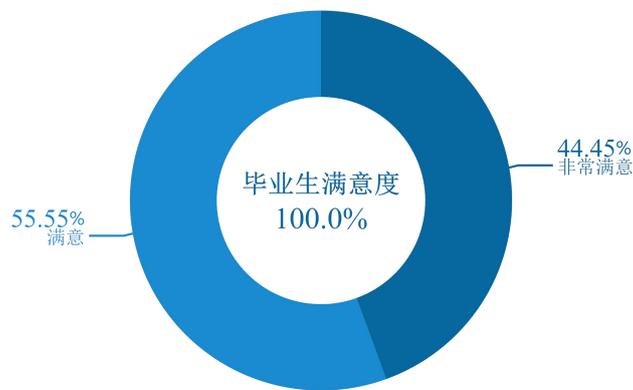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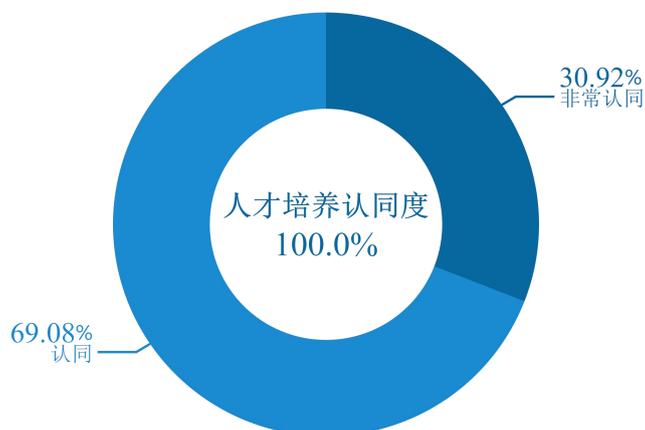


图 6-1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

二、用人单位对学校的评价

(一) 对学校人才培养评价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认同度⁸为 100.00%。



⁸ 认同度 = (非常认同 + 认同 + 比较认同) / (非常认同 + 认同 + 比较认同 + 不太认同 + 不认同) * 100.00%。

图 6-2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认同度

(二) 对学校就业服务评价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满意度为 100.00%，其中“非常满意”占比 43.92%，“满意”占比 56.08%。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评价较高的方面为“招聘会统筹组织”“招聘场地安排对接”“就业网站建设及信息服务”“招聘响应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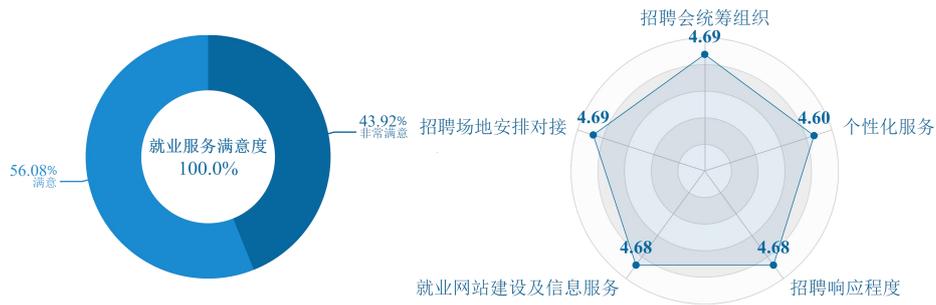


图 6-3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评价